

一摇两
当你吻上我的额头

第一章 摇华丽的相遇

他们的故事开始在圣诞夜。

浪漫而华丽的圣诞夜，恋人相拥，孩子们欢笑，到处充满着鲜花与音乐。然而莫明心却独自站在街边，沉痛忏悔这身为了追求性感效果而在大冬天穿出来的紧身衣裙。

“冷死了！冷死了！”莫明心跺跺脚，又朝手心呵口气。热气碰到冰凉的手上，转眼化成液态，风一吹来，更冷。

“去他妈的玫瑰花！”身形纤瘦的她相当不斯文地骂了一句，“星座上还说今天是我的幸运日呢，见鬼的幸运日……”长长地吐出一口浊气，她决定放弃在圣诞夜等候玫瑰花的宏图大愿，赶紧找个暖和的地方救救命。斜冲向对面的花店，一阵刺耳的刹车声把她吓了个半死。一辆黑色的小车停在面前，路灯的光芒照进车内，司机不耐烦地探出头来骂了一句：“找死啊！”

后座传来一个冷淡的声音，静默似千年的冰川，“阿标，走吧。”

新来的司机不太适应老板的脾气，以为要对任何挡道者表示一番威严才配得上老板的身份，哪知费力不讨好。

喝了半天西北风的莫明心两眼一瞪，“这条路是你家的？你差点撞上我没见着吗？”

看这辆加长型的黑色房车，车主一定身价不菲呀！

受了一连串挫折的女人总是会做一些神经兮兮的事，莫明心不知哪里来的勇气走到车身旁，拍拍车窗，“喂，送我一朵玫瑰花！”

阿标的眼珠子都快掉下来了，这女人在发什么神经？

车内的男人看了她一眼，不想与这个浓妆艳抹的女人多作纠缠，淡淡道：“阿标，去买一束。”

啊，这样子心愿就可以达成了吗？难道这世道越凶越能成事吗？

远远地看着阿标抱着超大的一束花走来，明心的眼睛和嘴巴一起因惊喜而变成圆形，“这、这么大啊……”她带着感激涕零的表情接过来，那重量令瘦弱的身体往下一沉，车内的男人看出她浓妆下盖不住的稚气，以及那身明显不能御寒的衣服，同情心冒了出来，“你要去哪里？”

“去迷城酒吧！中山路！我约了朋友唱歌的！”她毫不客气地上了车，“啊，你说，如果西容姐姐她们看到这束花会怎么样呢？一定会吓死吧？”她快激动死了，身边这个冷冰冰的男人也变得无限可爱，她凑过去打算亲他一下作为答谢，哪知他像是怕她带着什么病毒似的，把头一偏。

我们的明心不会计较这样的小事。这个送了她九百九十九朵玫瑰的男人已经帅过了宋承宪，酷过了金城武。她毫不为意地笑笑，冰凉的身体却在开着暖气的车内有了反应，一连打了好几个喷嚏。

男人微微皱了皱眉，不着痕迹地把自己挪到离她远一点

的位置。

明心没有注意到他的表情，完全沉浸在自己的喜悦与快乐里：“那个星座网真的没有说错啊，今天真是我的幸运日呢！哇哦，我可是把过去十九年里的玫瑰都收足了！算一算，差不多一年可以收四五十朵呀，西容姐姐还说有了男朋友也不过只能得一朵而已呢！哇，太棒啦太棒啦！”

近千朵玫瑰的香气，郁郁芬芬，浮动在车厢里，她陶醉地把脸埋到花束里，深深地呼吸。

深紫色的眼影与唇膏在夜里映得她的皮肤特别白，衬着鲜红的玫瑰有种难以言喻的惊艳，那张小小脸庞仿佛是从花瓣深处生长出来的花灵，不可以思议的清明透亮。

“你十九岁？毕业了吗？”他问。言外之意是，还只是个学生吧？不要经常去酒吧。

“今年七月份就毕业了哦！呵呵，是大专啦，唉，还是个二流大专。说起这个，我老爸就常骂我没出息呢，不过没关系，我会成为比琼瑶更有名的言情小说作家，我会写出最动人最美丽的爱情故事！”

她神采飞扬，眼神更加明亮，耀如晨星，叫人几乎不能逼视。转眼间，她的目光对准了他，“喂，你有什么爱情故事没有？”

她上下打量他一遍，唔，单眼皮，薄嘴唇，面容坚毅，眼神淡定，就那么坐在那儿，却隐隐有股说不出的气势，“长得还可以啦！不过据我的经验不是长得好的人就会有故事。像渊哥哥啦，长得那么漂亮还不是老处男一个？啊，不管他，我们在说你呢，你有女朋友吗？哦，不对，你都这么老了，应该早就结婚了。唉，中年男人的爱情我不太会写呢，不过你

可以告诉我你以前的故事呀！”

她说出来的话简直像一座飞来峰，一忽儿东一忽儿西，声调一会儿高一会儿低，一会儿愁一会儿喜，眼睛一眨一眨，里面有无数细碎光芒，倒映着整个星空。他竟在这星芒里神使鬼差道：“我还没有女朋友……”不经意间瞥到阿标的诡异笑容，他猛然收住口，迅速恢复那冷冷的语调，“迷城到了。”

“到现在还没有女朋友啊！”明心很为他着急，“那你可要加油哦！听说男人过了四十岁生育能力会下降很多呢，到时候万一生不出小宝宝就很惨了……啊啊啊，是西容姐姐，停车停车！”她飞快地打开车门冲出去。

“你忘了花。”他拿起那一大束花走过去交给她。

她欢喜地捧过，连“谢”字都没有一个，便兴奋地拿到跟她在站在一起的两名女子面前献宝。

阿标看着从来没有受过这等冷落的老板，忍不住问：“您听得懂她的话吗？”

男子没有说话，车子开了半天，阿标听到身后传来那熟悉的淡定的声音，听起来似乎有些低沉，“我看起来像四十？”

“您听那小丫头瞎说！”阿标连忙抓住机会拍马屁，“您看上去顶多也只有三十五。”

“唔。”男子不置可否地点点头。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车子驶进一所豪宅，男子下车走进灯火通明的大厅，怔

了怔。

老太太穿着深紫色的绸衣，花白的头发盘在脑后，看着这个又加班到此刻才回家的男子，叹了口气。

“妈妈今天还没睡？”他看了看手表，平常这个时候，老太太早已经上床了。

“除了睡觉我就不能再干别的了？”

“那我先去换衣服，再下来陪您聊天。”他上楼换上丝质的衣衫，下楼来。桌上已经泡上了一杯碧螺春，未待他端起来喝，老太太便道：“听说，你想收购一个娱乐公司？”

“嗯。申小姐告诉您的？”

老太太轻轻哼了一声，“这你别管。这么大一个项目，在股东会上不容易通过吧？”

“嗯。”

“你父亲在世时，景安就从未涉足过娱乐业。”老太太经历岁月风霜的眼睛看得透一切，“你的那些叔伯们肯让你去干？”

“我要的不是所有人的赞同，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只要百分之五十以上的通过率。”

“哼，百分之五十的通过率？你好有把握呀！”

“我的百分之二十，大哥的百分之二十，再加上您的百分之十……您不用操心，我会办好。”

“你知道自己只有之二十？我当你已经把我和你大哥的都算到自己那份里了呢！斯哲我可告诉你，这回我要把我和你大哥的百分之三十收回来。”

他讶异，“为什么？您也不同意收购星娱？”

“你收购破烂我也没意见！”老太太叹了一口气，恨铁不

成钢地教训儿子，“你可都三十一了啊，连个女朋友都没有，景安再大又怎样呢？你老了要把它交到谁手里呢？你叫我怎么放心去见你父亲？”

“妈，您放心，还有小念呢。”

“小念！”不提这个孙子还好，一提起他，老太太火气更大了，“我要指望他给安家传宗接代，我还不如指望你父亲死而复生！怪我，都怪我，是我把他宠坏了——斯哲，你可别再伤妈的心了，工作再忙，约会的时间都没有吗？那就在公司找啊，时青不是很好嘛？人大方，漂亮，又能干，你们天天见面，还没有时间相处吗？日久就生情了，你要真不好意思开口，我去跟她说……”

“妈……”安斯哲无可奈何地苦笑，“她只是我的助理，您别多想……”

“我不管！”老太太来横的了，“你不娶申时青也可以，但你总得给我娶一个回来吧？今天我就给你把话放在这儿了。那百分之三十的股份都在我的名下，你一天不把婚给结了，一天就别想动用这些股份。”

她说完这些话便站起来转身上楼，背过身子的那一刹，一丝得意的诡笑挂上她的唇角。

哼，少了这百分之三十的股份，就算他安斯哲长了翅膀也飞不起来了。

以前怎么没想到这个法子？还是时青聪明啊，这么一来，他还不乖乖听话？身边的女人也就时青一个，不娶她娶谁？

老太太对时青是相当满意的。

任何一个人都会对她满意吧。

二十七岁,拥有一个博士学位及一个硕士学位,会讲四国语言,拥有绝佳的气质及谈吐,并且美丽温柔。

岂止是让人满意,简直就是完美。

她本来就是景安的完美女神,无数男职员的梦中情人,无数女职员的偶像。

一个人能够完美到没有人嫉妒,完美到让人心悦诚服,你说那是什么样的人?

此刻,这样一个女人就在安斯哲身边。

“星娱的全部资料我已经核对过了,没有问题。我们的资金也可以在三个月之内到位。不过另外有一家美国公司对星娱也有兴趣,对方实力颇为雄厚,这是他们的资料。”说话的时候云雾般的秀发随着语气与姿式不同变换而轻轻摇晃,肉桂色的唇膏令她看上去仿佛脂粉未施,美丽无瑕,她把另一份文件放到安斯哲面前,一面道:“八楼的人力资源部正在招聘,一会儿得下去看看。你有没有时间?”

“你和麦先生决定吧。我要出去一趟。”

两人一起乘专属电梯下楼,申时青去人力资源部,阿标已经收到秘书的电话,开着车子在大楼外等他。

光洁亮丽的景安一楼大厅,每个相遇的人都向他问好。他淡淡地点点头,走到大门时却被人撞了一下。

“对不起对不起。”匆匆赶路的女孩子连忙道歉,一面不失时机地抓着来人问路,“请问面试要去哪里?”

“接待处的小姐会告诉你。”他看着被撞得微微皱起的

亚麻西服，有丝不悦，眼前这双明亮的眼睛却勾起来他脑海中的模糊记忆：“你是……”

“唉呀，是恩人哪！”莫明心惊喜地叫起来，“是你送我花的呀！我可是一直记得哦！怎么？你也在这家公司上班啊？唔，这里环境不错，看起来蛮高档的样子嘛，工资一定挺高的吧——唉呀，我已经迟到了不能再跟你聊了，我走啦！”

“人力资源部在八楼！”安斯哲对着她冲刺着往前跑的背影说，她回过头粲然一笑，向他比了个胜利的姿式，马上又冲上了拐角处的楼梯。

“电梯就在旁边……”

这话没说完，他自己就刹住了。她坐不坐电梯，跟他又有什么关系呢？一个面试者是爬楼梯还是坐电梯，这样的事情怎么能占据他的思维时间？

他轻轻摇摇头，坐上车，抚平衣上那细小的褶皱——他不允许身上有一丝的不整与瑕疵，也许这正是一直以来都没有找女朋友的原因，即使完美如申时青，也不能在他心里拿满分。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下午，秘书把上午面试时通过的人选的履历表送到安斯哲面前过目，他翻了翻，没看到那双眼睛。

“这次招聘的有哪些部门？”

“企划部，市场部，人力资源部，还有清洁部。一共有五个名额。”

“这里只有四份表。”

“这四份都是主管,所以要送来给您看看。另外一个
人力资源部招办公室文员,履历表在麦经理那儿。”

“哦。把那份也拿来。”

秘书转身出去了,一分钟后人力资源部经理麦定明进
来。

“这次面试的情况怎么样?”安斯哲一面问,一面看那张
履历。他不太记得她的五官,但对那双眼睛印象深刻,而这
张照片上的人显然不是。

“一切都很顺利。明天就可以通知他们来上班。”

“有一位小个子大眼睛的女孩子,她怎么样?”

“小个子大眼睛?”麦定明一时没想起来。

“嗯,今天好像是穿米色的衣服。”

“噢,她……”资源部的经理察言观色,意识到这个女孩
的特别,“她的条件也不错,只是……只是没有这方面的经
验。”

天知道她的条件是怎样,问东答西,问天说地,竟然在
面试场所问申助理有没有爱过的人……他连基本问题都没
敢问完,就请她走路了。

“每个人都是从没有经验开始的。”董事长搁下这么一
句话,把五份表交回他手里,一面拎起内线问秘书,“明天上
午的董事会都通知好了吗?”

麦定明走出那间明亮的办公室,抹了抹头上的冷汗。

差点办错了事。原来那个小丫头还有这么一层关系,怎
么不早说?

“今天天气晴朗，我的心情开朗，我的前途无量！”

明心念叨着这句西容教给她的“自我暗示成功宝典”，再一次对着镜子检查一下今天的形象。

脸上涂了一点淡粉色的腮红，唇彩也是淡粉色，半长不短的头发放了起来，在一身粉蓝色套装的衬托下，看起来也算是清丽可人，多多少少可以扮出点精明能干的样子来。

她满意地吸了口气，对着身边帮她忙乎了一个早上的室友脸上“吧唧”亲了一口，“谢谢亲爱的西容姐姐！”

“找死啊，唇彩亲掉了啦！”没想到亲热却换来一顿臭骂，单西容果然还是比她粗鲁，她乖乖张着唇补救。

“真是麻烦哦，吃饭怎么办？喝水怎么办？”

“掉了再补！”

“女人真是辛苦……”她在身上东摸摸西摸摸，“这件衣服会不会太紧了点？动起来很不方便耶……”

“你打算在办公室翻跟斗吗？”单西容白了她一眼，“竟然要去那么好的公司上班，我真想掐死你。”

“我真在走狗屎运耶，你知道吗？那个姓麦的家伙在电话里对我不知道有多恭敬啊，还叫我替他向老板问好。晕死。”

“少翘尾巴了。你这边收拾完了，我还没化妆呢。”

“人家第一天上班嘛！”明心喜滋滋地照镜子，欢喜处又忍不住想亲西容一口，吓得西容往旁边躲，“谁帮你养成的恶习啊，别动不动就亲别人好不好？”

“好啦好啦，我不跟你计较啦！我要去上班啦！上班啰！”她拎着包，出门前习惯性地亲了一口挂在门上的机器

猫 在它脸上留下了一个淡粉色的唇印。在她还没反应过来
的时候耳边听到单西容发出的一声尖叫，“世上怎么会有你
这种女人？！”

明心连忙落荒而逃。

这是一幢复式别墅，有三个女人合租。方才那位单西容
是最经常欺负明心也最帮明心的人，还有一位齐安然小姐是
位律师，外表冷淡内心温柔，绝对会是个好老婆，也是明心超
级喜欢的人。

房东名叫琴知渊，烧得一手好菜，是明心最崇拜的人。

这就是明心的朋友圈了。

现在，明心要奔她的工作圈去了。

※摇摇摇摇※摇摇摇摇※

景安的每一个人看上去都神清气爽，精神焕发，看来都
生活得挺滋润。

明心愉快地想象着自己未来的生活：认识许多有故事的
人，可以把他们的故事用到小说情节上来。最好认识一个帅
哥谈一场恋爱——唉，如果可以的话，天知道她多想谈恋爱
啊！写出去的小说总是被批评情感不够真挚，如果她真的谈
一场恋爱的话，感觉应该会很到位吧？

她的眼睛里冒出愉悦的粉红心形，从楼梯爬上八楼，气
喘吁吁之下碰上了上司麦定明。

“莫小姐早啊。”麦定明笑眯眯地说，“电梯很挤吗？为
什么要爬楼梯呢？多辛苦啊！”

“那个，爬、爬楼也一样的，一样的。”明心呵呵笑过去。

她才不会告诉别人自己怕坐电梯呢。

麦定明十分殷勤地把她介绍给同事们，一个圆圆脸的女孩子给她送来办公用品，笑得甜甜的，“你好。我叫倪婷婷。你可以叫我 蕊蕊。”

“你的名字真好听，婷婷可比 蕊蕊好听多了，我可以叫你婷婷吗？”

“当然可以啊！”倪婷婷亲热地拍拍她的肩，凑近她的耳朵，“上班时间不好多聊。我的办公室就在六楼，中午一起吃饭啊！”

“好的好的。”明心忙不迭地答应。这里的人都好和气啊，一点也不像单西容说的那样勾心斗角尔虞我诈嘛。

整整一个上午，不断有不同部门的同事过来认识她，这份热情占去了明心一上午的时间。午饭时候，大家带她去十五楼的餐厅吃饭。倪婷婷早在餐厅门口等着了，看见明心，一手拉了她，“饭菜我已经帮你叫好啦！不知道合不合你口味，过来尝尝。”

这边的同事又不让了，“我们是同一个办公室的耶，莫小姐你不要偏心哦！”

“一起吃，一起吃……”从出生到现在，从来没有受到这么隆重待遇的明心简直乐开了花，“来来来，都坐一起吧！”

倪婷婷夹了一簇菜给她，“尝尝看，喜不喜欢？”

“唔，不错哦，我从来不挑食的。”

“真是好习惯呀。那有没有什么特别喜欢的？”

“嗯，渊哥哥烧的菜我最喜欢了，什么都喜欢。”

“渊哥哥？”一桌人都惊异地瞪大眼睛。

“怎么了？”明心不明白这些人为什么这么大惊小怪，

“难道你们认识他？”

“哦，不是不是。”大家连忙否认。

莫明心三个字，当麦定明从董事长办公室里出来后就传遍了整幢景安大楼。董事长的族谱大家都研究过五百七十九次，血缘亲戚里从来没有姓莫的，如果不是亲戚，那是一定是……嘿嘿，大家都心照不宣了。

原来董事长喜欢这样长得小巧的看起来纯纯的小女生啊！难怪了，景安每一个女性职员都把自己往成熟美艳那个方向发展，结果这么多年过来从未有董事长的桃色新闻发生……众人都低下头忏悔，耳朵自动忽略“渊哥哥”三个字。忌讳呀，董事长那个人，最忌讳别人管他的私事了，要是让他知道自己跟情人之间的亲昵称呼已经众所周知，天知道会发生什么样的惨事。只是没听说董事长会下厨呢，眼前这个小丫头真不知是从哪里修来的福气啊！

午饭之后大家聚在一起讨论明心身上的衣服。

“好特别的款式啊！今年哪个牌子出了这款啊？一定很贵吧？”

“是不是专门请人设计的？”像董事长那样挑剔的人，一定不会让自己的女人跟着大众穿衣服吧？

“我朋友的啦！”明心很高兴看到大家喜欢这件衣服，眼睛愈发亮了，“今天是我第一天上班，从前都是乱穿的，哪里有这么正式的衣服！”

啊——

在场每个人的下巴都掉下一截。

“呵呵，莫小姐你好幽默哦！”倪娉婷第一个笑出来，大家也都反应过来了，“真是呵，跟我们开这种玩笑！”

“我没开玩笑呀——”

明心还要解释，忽然发现每个人都停了笑，全场肃静似的，恭声道：“申小姐好！”

申时青穿件黑色修身大衣，里面是件灾型的线衫配墨绿色的刺绣及膝裙，两条修长匀称的小腿上穿着一双细高跟扣带皮鞋，云雾似的卷发下露出纤细白嫩的脖颈，整个人如一只白天鹅，优美，典雅，高不可攀。

相形之下，明心就像一只刚刚长出绒毛的小鸭子，可爱固然可爱，但比起申时青来，这里面的差距简直要用光年来计算。

申助理与董事长朝夕相处，说句绯色一点的话，简直是天生一对，大家的眼角飘向那位董事长的情人，不知道会不会看到一场精彩绝伦的世纪之战。

但见明心满脸的欣赏，满眼的爱慕，那神情简直不应该是一个女人看另一个女人所应当表现出来的——说是男人看到美女时垂涎欲滴的样子更恰当一点，不仅如此，她还走到申明青面前，甜甜地道：“申助理好！”

明心有点激动，舌头都有点发抖（不知道是什么时候开始的毛病，一看到美丽的事物，第一个反应总是浑身发抖。）从懂事以来从来没跟这般画卷中人接触过，“你今天好漂亮哦！”

“谢谢。”申时青淡雅而客气地一笑，向餐厅订了一份抹茶蛋糕。看来是忙得错过了用餐时间。

忽然她像想起了什么似的，偏过头来，问：“你，是莫明心小姐？”

“你记得我呀？”好像每个人都对她印象深刻啊，甚至连

申时青这样的天仙人物也不例外，真是十九年来头一遭啊。明心幸福得都快晕倒了。

“当然记得。”申时青又淡淡地一笑，“工作还习惯吗？”

“大家都对我很好！但是我只上了半天班，老实说为了认识新同事，我都没有时间工作耶，景安人真多呀！所以还不知道习不习惯。不过就算不习惯，努力努力也就习惯啦，我没有问题的！”

“那就好。”

景安的女职员们隔了七八个桌面的距离看到那两个女人聊得十分投机，纷纷交换了一个不可思议的表情。

“高手，这才是高手。”阿非下结论，“唯有像她这样的高手，才能打败申助理这般人物，赢得董事长的欢心。”

“嗯。”这个观点每个人都同意。

“表面上毫无心机，其实城府深沉，真不简单哪！”

“那还用说，你当真以为董事长喜欢白痴啊？”

“唉，看她这么年轻，真不知道这份道行从何处修炼得来……”

“多学着点！”

“……”

明心当然不知道世上忽然多了一大帮人成为她的追随者，她只是觉得这份工作似乎过于轻松了，一个月开她猪圈块难道是让她来喝茶聊天的吗？连打印一份文件都有人抢了去；电脑辐射伤皮肤，我来吧！”

害她无所事事只好四处晃荡，保洁大婶正在抹楼梯扶手，明心捡到了宝，跳到她面前，“我来帮你吧？”

“真的呀？那可是多谢了。”大婶倒是毫不推辞，把抹布

交到她手里,自己捶捶快酸断的腰,一面问她:“你是新来的吧?我都没有见过你。”

“是啊,今天才来上班!”

“唉哟,那你一定认识莫小姐吧?”

“哪个莫小姐?”

“还有哪个?跟你们一块儿面试后来董事长钦点她进来的那个啊!”大婶对她的孤陋寡闻很是瞧不上,看在这个女孩子还勤快的份上,告诉她一点内幕消息,“你这样可不行哟!这景安上上下下多少人啊,哪个人跟哪个人是什么关系可一定要搞清楚,不然万一得罪了这个,不小心就得罪到了另一个,一牵扯下来就一大片,可了不得!那个莫小姐,我听说好像没任什么要职,但人家任不任职有什么区别?完全是为着熟悉家庭事业来的呢!人家跟董事长的关系可非同一般……”

她还要说下去,明心眼睛已经睁到嘴巴一样大,她忍不住问:“你、你说的那个莫小姐,不会是叫莫明心吧?”

“小声点儿!”大婶紧张兮兮地叮咛,压低了声音,“你敢管董事长叫安斯哲吗?那还敢管董事长夫人叫莫明心?”

明心睁大了眼,张大了嘴,失控地尖叫起来,“董事长夫人?!”

“叫你小声点儿!在公司里聊董事长私事可是要惹麻烦的!”大婶给她闹慌了,把抹布从她手里拿回来,“你是哪个部门的?快回去工作吧!”

申时青敲开了阿斯哲办公室的门，汇报完公事后，问：“八楼有位莫明心小姐，你认识吗？”

“莫明心？”阿斯哲微微思索一下，摇摇头，“是否她有杰出能力，你想提升？”

这么说一切都是谣言？申时青的心里长长地松了口气。就是说嘛，他有没有女人，还有人比她更清楚吗？哪能从天上掉下一个来呢？

“哦，没事，只是随便问问。”她巧笑倩兮，淡雅温柔，“晚上有空吗？朋友新开了一家餐厅，请我去试菜。不知道有没有这个荣幸，借机拍一下老板的马屁？”

阿斯哲确认了一下今天的日程后抬起头，“当然，荣幸之至。”

“那么，请早点结束工作哦。”她在出门前又回过头来交代，“专属电梯好像出了点问题，工人们正在修理，要下楼可以坐员工电梯。”

“嗯。”他答应着。

有申时青这样的助理，真能让他省很多心。

下楼的时候电梯尚在二楼，他决定走楼梯。

每个人都习惯用电梯，好几层楼里没有遇见一个人。好在保洁员称职，纵使无人使用，楼梯和扶手都非常干净。这是有必要奖励的。

但眼前这种行为就很不可取了。下一级楼梯上，有个女职员在踢墙。刮过方瓷的雪白墙面登时留下一个个淡淡的黑印。

“见鬼的景安，去他妈的大公司，莫名其妙的阿斯哲！”不仅踢墙，还辱骂公司，甚至连他也不放过。他咳嗽一声，走